

## 附錄二、相關會議紀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1100995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D062602\_111D2031424-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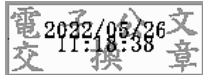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府111年5月3日辦理「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4月18日府水利字第1110071610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 二、本案請藍圖規劃團隊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期中報告書並依契約第七條規定於發文日起算20日曆天內提送修正版，經委員書面審查後無意見再同意。

正本：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蔡委員義發、劉委員駿明、楊委員嘉棟、林委員煌喬、趙委員克堅、王委員小璘、楊處長明鏡（兼委員）、黃委員文璋、郭委員勝仕、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本府水利處（均含附件）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11年5月3日 上午9時30分	地點	本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
主持人	吳文璋代	記錄	吳國正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楊委員明鏡		請假	
蔡委員義發		蔡義發	
劉委員駿明		請假	
楊委員嘉棟		請假	
林委員煌喬	副處長	林煌喬	
趙委員克堅		趙克堅	
王委員小璘		書面	
黃委員文璋		吳文璋	
郭委員勝仕		請假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 規劃試驗所		書面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書面	
新綠主義股份 有限公司	總經理	林煥堯	
	專案經理	周巧玲	
本府水利處		吳國正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 期中審查會議

- 壹、時間：111年5月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 貳、地點：苗栗縣政府水情中心
- 參、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 肆、審查意見：

### 一、王委員小璘(書面意見)：

- (一) 請補充說明規劃流域總長及各段長度？
- (二) 規劃範圍內私有地及高灘地等問題 (P.145- ) 應於規劃階段完成之前取得所有權人或關係人之共識與認同。
- (三) 國土計畫中防災計畫包括洪災、地震等，請補充論述規劃範圍內及鄰近地區是否有斷層帶經過？對震災之應變措施為何？請一併納入考量。
- (四) 建議以系統性概念提出植栽選種原則，客庄家屋建築及空間語彙模式、街道傢俱、燈具照明及排給水設施…等之設計準則，以為後續規劃設計之參考依據。
- (五) 請補充三條流域發展藍圖索引圖以完善全區發展構想 (P.193-195)。
- (六) 規劃願景具體明確 (P.188)，流域發展定位可行 (P.189-192)。建議依中港溪 (P.193)、後龍溪 (P.194)、大安溪 (P.195) 營造方向與特色出簡明易懂的‘順口溜’ (Slogan)，呼應發展定位，強化效益，並有利於行銷及未來全縣空間佈局之參考。

- (七) 建議透過植栽計畫，選擇客家文化之低維護樹種（含‘吉祥九香’）彰顯水環境空間之地方特色，以達兼俱生活、生態、美學、休閒遊憩、教育、節能、減碳之功能。
- (八) 請補充分期分區原則，並據以提出具體可行之分期分區及財務計畫。
- (九) 請補充具體可行之維護管理的經營計畫。
- (十) 請補充特色主題遊程計畫，配合導覽解說系統，增加就業機會，吸引青年回鄉就業機會。

## 二、林委員煌喬：

- (一) 從過去經濟部水利署(下稱水利署)推動了五批次的水環境改善計畫觀之，各縣市政府(除新竹市政府外)大多以點狀式的概念，來規劃提報水環境計畫:五批次計畫推動下來，雖能看到各縣市「量」的建設，但仍未能呈現「質」的樣貌;換言之，各縣市究竟想建構發展出什麼模樣的水環境，仍看不清楚。因此，大約在三年前本人利用參與水環境計畫審查及評分會議、複評及考核工作小組訪查暨現勘會議時，就經常鼓吹各縣市政府要研提出自己的水環境發展願景藍圖，也就是說，應以更宏觀的角度，運用水環境計畫作為縣政治理的重要策略。本人所持的理由是，這張願景藍圖是遲早要做的，因為目前已推動了五批次的水環境計畫，水利署未來還有第六批次、第七批次…，最後各縣市政府要展現成果時，還是得呈現建設完成的藍圖。既然如此，與其無整體規劃，「想到那、做到那」、毫無章法的提案，導致完成後可能是散雜無章的圖像，不如先行擘劃發展願景圖，

然後以此藍圖有計畫地來與民眾溝通、爭取預算，按步就班、完整地逐一完成拼圖及政績展現，將更具可行性及說服力，且更見科學。只不過藍圖該長成甚麼樣子，見仁見智，定義各有不同，本人認為發展藍圖的內容及範圍，允宜適切拿捏，而非包山包海的將不屬於「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範圍的業也納入(因為，其他部會囿於權責及預算，不會採納的)，恐將延宕時日，甚至未及提案或草率收尾，終將得不償失。謹將本人的想法略以：

- 1、 首先，應先找出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下稱發展藍圖)之核心價值(如:新竹市採「還地、讓道、克己、共享」桃園市採T-Can「韌性、淨化、活化、自然」，甚或恢復河川海岸生命力」)，此一核心價值可從公民參與、NGO 意見及專家學者座談中，以及參酌苗栗縣河川流域及海岸線的生態自然、歷史、文化、土及社會等資源，歸納找出精髓。
- 2、 其次，盤點苗栗縣先天水環境條件(河川、湖泊、水圳、埤塘、滯洪池、獨立水體、漁港、海岸)，劃分出適切的發展建設區域(以利後續資料蒐集、課題研析、願景發想及改善方案擬訂等規劃)，最好以水系或海岸線來劃分(打破行政區域的界線)，同時給劃分出來的發展建設區域(如各水系或海岸線)訂下發展目標及社會功能，並從該發展目標及社會功能的分析，引發出區域內各水系或海岸線各項建設的構想，並找出適切的「發展區位」及「發展對策」，再進一步將該等「發展區位」及發展對策」，構思成為具體的建設計

畫，如此各區域內河川流域或海岸線的水環境建設，將更有主軸、更具意義。

- 3、劃設好的發展建設區域既訂有發展目標，而為達成該發展目標，需有多項行動計畫配合才能達成，因此，可能衍生出許許多多的行動計畫。如何將眾多的行動計畫，選出適合納入發展藍圖中，並排定優先順序，則有賴建立一套評估行動計畫是否納入水環境計畫之衡量指標，經過系統性評比，來決定不同期程應執行之案件。期中報告書 P.169 已提出評估指標，本人再區分下列指標供參：

- (1) 生態面向:水資源價值潛力(含川流水取用、流水回收、伏流水地下水補注)、水體水質淨化潛力、自然景觀連續潛力、創造生態服務潛力(可包括有益於生態復育相關工作、縫補生態廊道缺口及營造生物多樣性等)。
- (2) 社會面向:「流分擔、韌性承洪」潛力、親水遊憩功能潛力、環境教育場域潛力、社區受益程度、創造出特色潛力(如基地的水文化歷史脈絡，或具有歷史文化資產等)。
- (3) 經濟面向:水量多元利用潛力、帶動經濟效益潛力、執行難易程度(如地管道太多)、交通可及性潛力、結合其它開發案達到綜效潛力。

該等衡量指標，可再斟酌增減，並賦予權數，從而篩選出水環境行動計畫(當然



不能違反核心價值及發展目標)，並排出優先順序；然後，進一步整合以往水環境改善案件的點位、相關資源及計畫投入情形，即可勾勒出全縣完整的水環境建設願景藍圖。

- 4、為何要以這種簡便的方法，快速提出發展藍圖呢？因為依規劃發展藍圖作業流程，接下來要進行公民參與(舉辦工作坊)，而長期以來我們的河川治理，缺乏公共參與，且民眾對水環境認識不足，可透過公民參與作為公部門與民眾的良好互動機制，但開放性討論並非任由某一方(如民意代表)來主導意見，而是應在專業者的規劃協助下，來共同思考如何能重建水環境的生態、社會及經濟功能。因此新綠主義公司就應先產出水環境發展願景藍圖初步規劃型，俾利辦理資訊公開，並使工作坊討論聚焦。然後，邊充分的溝通、邊修正充實發展藍圖，使能更完整、更易達成共識。

(二) 今天看到新綠主義公司所提期中報告書，已就苗栗縣先天水環境條件現況詳細調查，同時評析苗栗縣水環境課題與潛力，並逐一研擬對策初步提出「藍綠帶交織、山水城共榮」的願景目標(是否應設定目標年)整體規劃方向、構想及執行策略(最好再交代執行方法)，尚屬可行，惟謹再建議下列事項：

- 1、請出發展藍圖之核心價值，其好處有三：1. 讓各區域河川流域或海岸之治理(含水環境改善)計畫的推動，有了中心思想，甚至可昇

華成為各河川流域或海岸治理時，相關水利設計創新的能量;2 同時可用以視各河川流域(或海岸)所有行動計畫及各項工程的準繩，如明顯偏離，就應調整、修正，甚至捨棄;3. 又當行動計畫出現社區民眾、民意代表與NGO 團體、學者專家期待衝突時，可作為砝碼，選擇放在天平的那一端期中報告書 P.139 最後一段提及，「每個流域都會有個核心價值，並根據核心價值找出發展定位，本團隊就是協助苗栗縣找出每個流域的核心價值，…」P.167 圖 4-1 規劃策略概念圖上端三角形，亦標示「核心價值」。這很好，只不過沒看到本團隊所提的「核心價值」是什麼？而且我們所指的「核心價值」好像不太樣，本人所指的核心價值，是發展藍圖中推動各區域水環境改善計畫的中心思想，故不會隨著各區域(流域)而有不同，否則 P.167 規劃策略概念上端三角形的「核心價值」就不只一個，所以，我覺得 P.139 所提的每個流域都會有個核心價值」應該是「每個流域都會有個發展目標」而 P.167 規劃策略概念圖上端三角形的「核心價值」又是什麼，允宜明確指出。

- 2、 P.135 提及，綜觀苗栗縣的地形地貌及水文樣貌，以流域作為分區規劃及定位，最為適宜。」與本人上述意見一(二)相符(請再考量加入海岸線來劃分)，惟應適度論述為什麼，且應進一步闡明如何分區規劃及最後的劃分情形(好像是以七條主要河流劃分成七大區域(要明確，不要讓人猜)，但看完 P.189-192

的說明，又不太確定；如確定劃分成七大區域，會否太多，而導致有些區域因行動計畫提案量不足，影響發展目標的達成)。P.189-192 已能點出各流域(分區)的願景定位(或發展目標)，惟名目稍嫌口、不易深入人心(記不住，等於沒有)，建議進一步再將分區願景(發展)目標各想定一個亮眼的名目(例如：大安河流域以營造「石虎的故鄉」為主軸)加以包裝及行銷，將更能讓人耳目一新；而未來各分區的行動計畫，再根據發展目標以整合性、系統性的規劃來提案，俾使縣府的水環境建設更具有特色，也讓發展願景圖更加生動感人、更加有故事性。可肯定的是，P.193-95 更進一步賦中港溪、後龍溪、大安河流域各河段(上、中、下游)的發展定位，而為達成每個區段的發展定位，可利用該區段水岸特色規劃那些計畫，惟應注意所提的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其建設項目與分區發展目標是否相契合，且有無違反核心價值，嚴重違和者，就該溝通、調整及修正。

- 3、 接下來的行動計畫則請提出適切的提案量，然後踏踏實實地把公民參與、資訊公開等工作徹底做好，切勿貪多嚼不爛、囫圇吞棗，因時效不及，而導致發展藍圖品質不佳，未獲評審青睞，則將徒留遺憾因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第二階段(111-113 年)特別預算共 80 億元，扣除(110-111 年)已編列 30 億元約有 9-10 億是第一階段的預算)，112-113 真正能分配給各縣市政府用作建設經費約為 60 億元，平均每個縣市約可分 2-3 億元。因

此，可通盤檢視苗栗縣整體水環境條件，在最應該、最有改善效益的地方，規劃進行行動計畫，俾能使「錢花在刀口上」假如以爭取到3億元來推估，約可支持10項新計畫，再加上整體性、系統性的周邊計畫，可能總共需支持10項新計畫，再加上整體性、系統性的周邊計畫，可能總共需提30個新計畫(加上已獲核定8項前瞻水環境建設計畫(再加上城鄉建設計畫及浪漫台三線計畫)，則整個藍圖就顯示有50-60個計畫)如分攤到7個水系及1個海岸，每個水系(海岸)約可提4個行動計畫(當然可視個水系實際需求，彈性調整行動計畫之數量)，以此為基礎來檢視全市整體水環境，選出每個分區水系(海岸)最應該、最有改善效益的地方，來規劃水環境行動計畫。

4、 至於行動計畫的可能來源，可朝下列方向思考：

(1) 縣府已完成規劃(設計)、因尚無預算、尚在等待執行」之具公共意義的水環境營造計畫。例如:P.170-187所列擬優先提出的13處既有個案，允宜注意再強化其與P.138-165課題描述、對策研擬及空間價值潛力等分析的連結，俾免突兀(例如：該等提案是否針對前述苗栗縣水環境目前面臨的問題，而規劃提出的，如不是，能否包裝成是；否則將徒增引來評審委員的質疑。又該等提案目前的規劃構想，似與本團隊所擬的對策及理念不那麼銜合，又該如何修飾)。換言之，應再檢視

該等水環境建設計畫提案，其建設項目與分區發展目標是否相契合，有無違反核心價值，嚴重違和者，就該溝通、調整及修正。

- (2) 縣府正在進行的重大計畫之延伸或接續計畫。
- (3) 縣府除水利處外，其他局處所提符合發展藍圖框架之有價值提案。
- (4) 與其他公共計畫有整合價值者，例如：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計畫、浪漫台三線建設計畫等。
- (5) 與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在中港溪、後龍溪、大安河流域調適的合作議題。
- (6) 特別是來自本團隊基於理念落實、專業發想及長期觀察的提案。
- (7) 來自在地詢小組、學校、民間團體及 NG 的提案。
- (8) 來自公民參與分區工作坊的意見。

5、行動計畫的建設內容(或工作項目)，以及選出之行動計畫的數量，最好能兼及三生(生活、生態、生產)，使其占比適切分配，因為，此「三生」正是「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的計目標。如此，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才能於評審會中凸出，因為當我們檢視各縣市政府前所提的水環境建設計畫會發現，大都 1.只能看到景觀及親水，沒有看到生態;2 會給人感覺均僅在擴充人為活動空

間:3.沒有看見恢復河川的生命力、找回生態生機的積極企圖心。而這正是 NGO 團體一直批評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最用力的地方。建議以系統性概念提出植栽選種原則，客庄家屋建築及空間語彙模式、街道傢俱、燈具照明及排給水設施…等之設計準則，以為後續規劃設計之參考依據。

6、 期中報告書內容，請再參考下列意見，酌作修正：

(1) P.I 目錄部分，建議各章末，皆增加一節「小結」，以簡潔釐清該章重點，俾利掌握要旨:第三章之課題分析與價值潛力分析，以及第五章之規劃願景，如能就「整體」與「分區」分別論述，將有助於比對理解各分區所提行動計畫的緣由;第六章之亮點提案，未來應告訴大家，該等提案為何成為「亮點」以及亮在那裡?第七章民眾參與計畫，請增加「資訊公開」小節;並請增列第八章維護管理計畫及第九章後續工作重點之內容。

(2) P.1 計緣起及目標，建議適度納入下列文字:「本發展藍圖可做為苗栗縣水環境改善計畫推動的上位空間指導，將苗栗水環境個案計畫透過空間規劃方式，採取系統化佈局，避免隨意挑選案件來促使每個案件都符合計畫目標，甚至能與周遭環境充分整合，多功能使用，以確保資源投入發揮最高效益。」

(3) P.19-76 流域現況分析中，有關生物調查

部分，請統一敘明各流域之：(一)植物、(二)陸域動物、(三)水域動物、(四)生態保護保育區及生態敏感地區(P.81-83、P.110、P.114 雖有零星觸及，但請完整資料並移至適切章節)。此外，請補充海岸線現況的完整分析(包括潮間帶、潮下帶及近海生態資源與海洋動物等)，因為 P.133 已展現，發展藍圖包括：漁港、海水浴場、生態濕地及海濱自由車道等串連活力海岸的提案計畫。

(4) P.102 提及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預計投資 250.7 億元，營造全國 88 處水環境亮點，改善 420 公頃以上之親水空間……所推動的三大主軸如：水與發展、水與安全、水與環境此明顯將前瞻基礎水環境建設計畫與全國水環境改善計，混淆一談，因 2,5077 億元是前者投入的經費，後者僅有其中的 280 億元：且係前者推動上述三大主軸，後者僅是水與環境主軸下的子計畫。另 P.90-131 相關法令、政策及計畫等基本資料之整理陳述，請再通盤檢視，務求正確無誤，避免弄巧成拙。

(5) P.138-165 課題描述、對策研擬及空間價值潛力等分析，相當精采。其中 P.156 末段建議中港溪口、後龍溪上游、大安溪沿岸及苗栗海岸線都是生態豐度高的區域，應盡量避免開發、或低強度開發。故應避免與 P.164-165 本團隊繪製的水環境建設價值潛力，或與未來發展藍圖

行動計畫案址相牴觸。此外，對石虎、紫斑蝶及候鳥等關注議題，有無分析及研擬對策的必要，請再斟酌。

- (6) 尤其，P.40 指出，苗栗有豐富的生態資源，且人文薈萃，惟水域空間與方人文、觀光資源的連結度低，未來可運用藍綠帶的串聯，來增加觀光的多元面向和可及性。此論點與本人的看法相同，記得109年本人就與縣府環境輔導顧問團(逢甲大學)建議過此事，除了運用水環境建設藍綠帶的串聯，來增加觀光的多元性和可及性外，因為苗栗是北台灣相對生態環境較佳的區域，也可嘗試從關注團體對生態環境議題的分析，引發出發展構想，正向的轉化成為促進苗栗縣發展的助力，而非阻力，然後研提該關注議題(物種)適切的水環境「發展區位」及「發展對策」，再進一步將該等「發展區位」及「發展對策」，構思成為具體的計畫提案用以爭取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的資源，將該等關注議題的發展構想，實現建設成為縣府新興的觀光資源，進而吸引人潮造訪苗栗(意味著留下錢潮)，而非僅是路過的留下垃圾。本團隊既有如此發現，應該有具體的想法，請透過發展藍圖好好發揮，使成為苗栗水環境建設的特色及主軸之一。

- (7) 本人認為水環境改善計畫的努力，其中一個重要目的，就都是為了「拉近人與水的距離」，所以，水環境空間藍圖應考



量水量(分攤-調控-維持)、水質(攔截淨化-回注)、河相(修復-重建-維管)、生態(修補-修復-重建-維管)及人為使用等五大面向。我們可透過調控水量、改善水質、修復河相、復育生態、管理(調整)人為使用等策略，來達到有水、有乾淨的水、有好的環境，而使人容易且想親近，再透過公民參與回應在地文化，創造苗栗縣水環境建設的特色。因此，P.168 表 4-1 行動策略目標擬定表之內容可再檢視有無增修之必要。此外，P.167 圖 4-1 規劃策略概念圖，實不易理解，是否稍作修正?又有無繪製發展空間藍圖的架構圖之必要?均請再酌。

### 三、趙委員克堅：

- (一) 規劃單位對於河川現況的掌握度不及對書面文件的整理，應多加強現勘工作！建議計劃書中相片盡量不要使用網路照片以免日後產生著作權爭議。
- (二) 各溪流調查分析資料呈現應一致。不應完全節錄原始資料，應有自己的架構將原始資料分析彙整後導入章節之中，不應，有的是表格呈現有的又是文字敘述！如生態調查章節即是如此。摘錄資料應注意敘述修辭如 P.123 中「…為落實推行需有適當案例執行，故本所於 108 年度……」本段文字中出現的本所指的應該非縣府機構，在摘錄改寫時撰述語詞及人稱使用上應多注意。
- (三) 卻少對於在地人和(水)關係的掌握，上、中、下游

各自對應不同族群也呈現出不同的河川文化意象  
應予掌握以利後續規劃！

- (四) 計劃書中引多許多網路相片及資料引用未著名出處恐違反著作權法，件應取得合法授權使用！
- (五) 規劃單位是否有進行田野調查如有應檢附調查記錄。
- (六) 水環境規劃應該整理之成果回饋與苗栗縣政府之國土計畫如在河川整理流域規劃上何處淹水潛勢區目前國土對潛勢區的定位是否該檢討，或是應該在何處設置何種防範措施……
- (七) 風沙是苗栗水環境的一大特點，目前規劃內容對於風沙造成的季節性沙丘變化並未掌握，尤其是在風機建設前的氣流走向與建設後的氣流走向皆未影響目前沙丘堆疊的樣貌！
- (八) 相關規劃的整體思維應從生態保育出發再導入公民教育的環境理念最後產生符合縣民休閒使用的環境規劃創造生態保育，文化教育，生活休閒三贏契機。為什麼從生態保育出發因為他是最弱的但卻又是最重要的攸關人類及各物種生存的為生要素！
- (九) 第三章問題研析是非常重要的章節，本章節可看出對在的河川問題的掌握度為河，更是是否能夠獲得補助的重要環節。規劃單位對於苗栗河川問題的掌握度稍嫌不足，所提列之問題與對策大多為大方面的河川問題而解決的策略與方針亦不夠深入，甚至有較差的策略，尤其是在河川生態的問題上掌握度及解決策略更是不符合現今前瞻計畫之處理原則應多加強。

- (十) 建議規畫單位在主題呈現上以河川生態復原為撰述主軸，而工項的產生主要是為河川生態復育而順帶導入民眾的河川教育及休閒功能以及其他機能，呈現項目的多元性又不失保育主軸。

#### 四、蔡委員義發：

- (一) 本計畫工作項目請補充，俾利與第陸章行動計畫(後續執行項目)相互對照外，並請列表說明截止目前已完成項目及尚待執行者，以檢視符合契約或如何配合水利署第六批次評核之「前置作業」時程。
- (二) P.37 表 2-5 中港溪測站河川流量統計表：是否係後龍溪之誤植？
- (三) 第 2.3 節趨勢預測：建請參考水利署水規所相關共學營之「自主檢核表」內檢核項目：如海岸防護計畫相關圖資整合請補充。
- (四) 承上：第 2.4 節相關法令、政策與計畫：水環境空間分區各項課題分析與潛力分析有涉及政策法規者，請補充說明外，並於此節敘述初步研擬分區願景及目標(加註涉政策法規部分)。
- (五) 第 3.2 節課題分析中，針對課題描述後之「對策研擬」請再予檢視(請考量其必要性、可行性-如何落實執行及是否涉及上式所述之政策、法規等)。
- (六) 大尺度空間課題，呈請針對課題造成之原因予以提出因應對策。
- 1、 課題四，水環境教育普及率低，造成政策與民意之間落差乙節。其對策研擬希望複製水保局農村再生計畫機制應用在水環境計畫，

請補充說明具體作法供參外，並請考量水環境計畫地方社團認養機制建立亦有相當成效，請參考。

- 2、 課題五，對策研擬中請考量相關既有生態圖資及特生中心等如何蒐集與運用予以加強。
- 3、 課題六，高風險高敏感區的開發行為管制措施乙節務必審慎避免再發生石虎事件。

(七) 中小尺度空間課題:

- 1、 課題，對於敏感及瀕危生物的棲息環境不了解造成破壞乙節，請考量是否有落實執行依工程生命週期各個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
- 2、 課題，對物種的長期監測數據仍在累積，無法瞭解措施對物種保護敏感影響乙節，建請落實工程生命週期各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外，針對保育或特有關注物種務必考量納入監測計畫之執行(含施工及完工後維護管理)俾利了解影響與否及因應對策。
- 3、 課題:對水岸廊道周邊公有地的使用缺完整構想，導致利用率低乙節，除規劃執行缺乏完整配套措施外，後續維護管理操作(含認養機制導入)很重要，始能維持預期功效。
- 4、 價值潛力分析:請從大尺度的水環境分區中，逐步篩選、聚焦至各分區之中、小尺度空間並相互滾動式檢討回饋修正俾相輔相成。

(八) 並檢討具連續性、完整性生態廊道與生態復育的可行性極具地方文化或區域地標知名度等發展潛

力。

- (九) 圖 3-36 水環境建設成果、指認潛力河段與歷史走讀重點區套疊圖(係特前四批次的成果及各單位欲提送之改善計畫及各流域的歷史走讀區域進行套疊，結合生態環境與人文環境的加成)建請以此為根基配合本次規劃策略及目標(第肆章)與上述各項課題分析及研擬可行之對策，規劃出整體空間發展藍圖願景(如第伍章)。俾令達完整性。(包含結合本次優先提出個案之 13 處予以檢核)
- (十) 第柒章民眾參與計畫第 7.3 節所附已完成幾場訪談會之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合理情形中諸多回應稱「將納入規畫構想或評估」及「於期中報告階段再邀集各單位審查」等。本次期中報告審查並未邀集相關單位參與審查，請查明外，並請彙整民眾意見參採情形(如已納入規劃者)俾統整執行成果。

#### 五、黃委員文璋：

- (一) 本計劃藍圖規劃依循準則為何?中央目前有訂定規劃參考手冊，雖屬草案階段建請參考撰寫。
- (二) 第肆章策略及目標，所提計畫，過於分散，較無法呈現整體規劃，建請補強。另整體發展願景及區位，宜先確定再規劃-提案。
- (三) 全縣生態敏感區位，動植物關注物種，建請以圖層呈現並說明。
- (四) 建議提案位置涉及前項敏感區位如何，宜詳加說明
- (五) 隆恩圳位屬頭份市區，地方要求能否水質改善及

環境營造，建請評估。

- (六) 水環境改善計畫宗旨，以恢復河川生命力及生態復育為目標，所提營造提案請加強水質改善或生態改善加強陳述。
- (七) 相關 NGO 團體意見如何?宜取得共識，以利後續執行。
- (八) 簡報內容可否以流域及分區來呈現，避免過於冗雜。
- (九) 第肆章策略及目標與第伍章藍圖規劃願景檢討順序調換。
- (十) 提案計畫為利第 6 批示提案，請業務單位責成生態檢核標案廠商先行檢核。

六、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陳委員啟平(書面意見)：

- (一) 待評估計畫 P.170 項次 1:中港溪下游暨竹南射流溝整體規劃計畫與 P.187 重複，請刪除。
- (二) P.186 明德水庫計畫範圍論述請再理順。
- (三) 目前看到的(13-1 件)提案初步構想多為以人為本的水環境改善，建議縣府後續案件規劃時多考慮以自然為本的方式來進行水環境改善案件之規劃，以求更加貼合水環境改善之宗旨。
- (四) 水利署這邊收到部分公所直接提報水環境改善案件至水利署，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公所提案的部分應先送至縣府這邊進行評估後決定是否納入藍圖及後續推行，這部分的資料另行提供給縣府，再請縣府評估。

七、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李委員彥德(書面意見)：

- (一) P.37，後龍溪水質狀況資料，內文為依據行政院環保署，表格資料來源為經濟部水利署，請再釐清。
- (二) 雖本案無核列補充調查經費，生物調查資料皆來自參考文獻，但仍應再加以整理，其中陸域、水域、植物生態應分別敘述後再統整，並點出各流域指標物種及製作生態關注區位圖。
- (三) 依據本報告各流域生物調查資料顯示，石虎僅在大安溪分布？又經近期事件得知飯島式銀鮎分布於後龍溪支流之沙河溪及老田寮溪，也未特別說明。
- (四) 從 4.2 之水與環境策略、4.3.1 之評估條件，到 4.3.2 提出之 13 處待評估案件，似仍皆以人的使用為考量，以打造休憩場所為主，尤其外埔漁港及龍鳳漁港皆為人工設施之修復及改善，請規劃團隊慎選納入評估案件。
- (五) 應先有各流域之課題分析，再到各流域之藍圖願景，才有對應於課題及願景之提案，且提案是否符合各流域願景亦應納入評估條件，並在提案中加強說明。
- (六)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六批次將於今年 6 月啟動提報作業，建議欲提案之評估應於提報前完成，俾利篩選出真正符合水環境精神及特色之案件。

#### 八、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劉委員繼仁(書面意見)：

- (一) 建議民眾意見蒐集可參考後龍溪調適計畫第一年小平台會議有關水岸縫合之成果，擇定有關地方里長意見納入，如公館鄉穿龍圳民眾有相當意願想參與。

- (二) 流域定位中，後龍溪一節看似引用本局後龍溪調適計畫之第一年願景目標，惟僅著重於水道風險及藍綠網絡保育，缺乏有關河川兩岸環境與地景人文如何縫合改善之目標說明，請確認。其次，報告書有摘錄調適計畫相關內容及照片，資料引用請加註來源，並補充於參考文獻。
- (三) 本局後龍溪調適計畫刻正辦理第二年度，預期將研擬有關水岸環境改善之策略措施，按水利署政策方向，應與空間藍圖規劃達成資源對齊之目標，確保未來水環境改善工作執行上，本局與縣府步調能趨於一致，發揮公公協力之效，希望能邀請雙方單位與協力廠商召開平台會議，溝通今年度目標與亮點案例營造區位。
- (四) P19 有關河川名稱建請修正，如老雞隆河應為雞隆河，桂竹林溪應為鹽水坑溪等。
- (五) P123 文敘中有本所字句，建請調整。
- (六) P185 後龍溪後龍溪大橋上游周便環境改善計畫，因計畫對岸(左岸)為林務局石虎的重點保育區域，故計畫範圍是否要調整縮減，請在考量。
- (七) P175 頭屋老田寮溪水環境營造計畫，因老田寮為飯島氏銀鮪潛在棲地，故評估時應審慎考量。

九、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廖委員展豐(書面意見)：

- (一) Page11 分區規劃中，建議於內文中破題說明，各流域大尺度流域發展主軸，怎麼區分？怎麼界定，以及發展主題為何？
- (二) Page19 人與河流一節中，內文景敘明後龍溪，貴府轄區內大安溪？中港溪？以及其他縣管河川為



何？

- (三) Page35 有關土地利用，建議可將各土地利用所佔流域百分比列出，以茲審閱。
- (四) Page77 中氣候變遷因素有關海平面上升資料，其所引用觀測資料出處來源為何？請在文中交代敘明？
- (五) 生態環境趨勢一節中，後龍溪特有種為飯島氏銀鮡為目前臺灣一級保育淡水魚，主要分布區域、棲息地請於報告書中再說明或以圖呈現。
- (六) 問題評析一章，建議僅在內文中敘明課題即可，而相關對策研擬，請於後續相關章節中再交代即可。
- (七) 課題分析一節中，以人為本的視角治水，造成生態環境傷害水環境分區，建議再將相關橫向構造物納入於敏感區套疊圖中，較為妥適。
- (八) 行動計畫一章中，建議後續將貴府後續執行亮點計畫進行盤點說明相關措施即可，有關歷次開會會議紀錄，建議列於附件中較為妥適。

#### 十、水利科：

- (一) 因第六批次提報時程已近，預計何時進行評分供本府參酌？
- (二) 後龍溪後龍大橋案因石虎議題有做生態監測及復育計畫，請納入參考並減量施做。
- (三) 水利署另有收到大湖鄉公所提報的相關資料，屆時再一併納入評估考量。
- (四) 簡報 P8 後龍溪後龍大橋按計畫執行區位為 18 鄉

鎮，應為誤繕。

伍、 審查結論：

本案請藍圖規劃團隊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期中報告書並依契約第七條規定於發文日起算 20 日曆天內提送修正版，經委員書面審查後無意見再同意。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1101308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貴公司所送「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之期中報告修正版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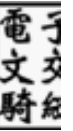
- 一、復貴公司111年6月13日新綠苗府字第1110613001號函。
- 二、有關所送期中報告修正版經委員審視後，相關建議，如下所示：

(一)趙委員克堅：

- 1、現有報告書中網路圖片仍偏多！希望下次報告時能置換回自行調查拍攝之相片！
- 2、其餘彙整修正部分希望於下次報告時能彙整完整呈現。

(二)蔡委員義發：

- 1、計畫範圍請參考上式第2點意見辦理，並將西湖溪、通霄溪、苑裡溪及房裡溪(均分別流域點位之規劃願景)等一併標示以呈整體水系願景。



2、P76之課題與對策建請補充說明依藍圖規劃盤點成果(呈現況問題等)如何進行評估與潛力分析再據以研提對策。

3、P95之整體計畫內已核定案件執行情形及與核定計畫關聯性延續等，建請補充說明已核定案件執行成效等，如何納入藍圖規劃並扣合整體願景。

(三)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1、pagexxiii中，內文「景」修正為「僅」。

2、土地利用呈現方式，詳見表2-3、表2-8、表2-11、表2-13、表2-18及表2-21請再檢核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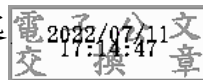
3、Page215，所述保護瀕臨物種為何？可否於圖中敘述？

4、其餘無意見。

三、針對111年5月3日會議中意見皆已回覆；另未改善完成及新增之意見經委員同意後納入下次會議中呈現，本府原則同意期中報告書，並請依本次委員之相關建議事項辦理於下次會議中呈現結果。

正本：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水利處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1102158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D135317\_111D2069668-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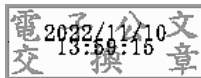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府111年10月27日辦理「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10月16日府水利字第111019168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 二、本案請藍圖規劃團隊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期末報告書並依契約第七條規定於發文日起算20日曆天內提送修正版，經委員書面審查後無意見再同意。

正本：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蔡委員義發、劉委員駿明、楊委員嘉棟、林委員煌喬、趙委員克堅、王委員小璘、楊處長明鏡（兼委員）、黃委員文璋、郭委員勝仕、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本府水利處(均含附件)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11年10月27日 上午9時30分	地點	本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
主持人	吳國正	記錄	吳國正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楊委員明鏡		請假	
蔡委員義發		蔡義發	
劉委員駿明		劉駿明	
楊委員嘉棟		楊嘉棟	
林委員煌喬		林煌喬	
趙委員克堅		請假	
王委員小璘		王小璘	
黃委員文璋		黃文璋	
郭委員勝仕		郭勝仕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 規劃試驗所		張文瑄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黃慶華 陳昭平	
新綠主義股份 有限公司	總經理	林煒堯	
	經理	周巧玲	
本府水利處		吳國正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 期末審查會議

壹、時間：111年10月27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苗栗縣政府水情中心

參、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肆、審查意見：

### 一、王委員小璘：

- (一) 本案在現況調查、課題研析均有詳細說明，惟在整體規劃及行動計畫未盡落實，如斷層帶的分佈及其對區內空間發展之影響為何？有何因應對策？，又如紫斑蝶棲地遭受人為開發活動之破壞是否有復育計畫？受威脅植物重要棲地是否有保全措施？等等，建議補充說明（P.35,41,123…等）
- (二) 近年各部會已多有補助相關計畫（P.147）對本案規劃及推動應有加乘效果。建議補充該等計畫與本案之關連性。
- (三) 由人口資源分析，未來少子化及高齡人口增加乃不可逆轉的趨勢，建議補充說明水環境作為休閒遊憩重要資源之一，在規劃上有何因應對策。
- (四) 請補充各行動計畫之預定年期（短、中、長），以為縣府提案之參考依據。（P.241～）
- (五) 行動計畫多以優勢的資源面作為規劃構想之基礎，對基地分析結果所面臨的問題較少著墨；建議補充修正。（i.e. SWOTS）
- (六) 行動計畫較偏重水環境空間改善，建議可納入產業資源如藺草，可作為未來發展觀光旅遊的選項



之一，一併納入考量。又，水環境、水文化、水教育、觀光遊憩……？宜加強論述。

- (七) 本期隆恩圳規劃以周邊公有地及市地重劃釋出之公有地為範圍 (P.325)，建議應留設足夠的綠帶，作為未來發展及規劃之緩衝帶。
- (八) 對圳路較深之堤岸，建議在周邊用地取得及地目許可之前提下，以台階式之生態綠化建構，以確保圳體及遊客安全及增加地面逕流量之下滲及排放。
- (九) 沙丘係一種動態景觀，因季節、風速、風向及海象而改變，如何進行保育計畫？請補充。(台中火力電廠經驗可資參考)
- (十) 河口乃生態豐富地區，範圍與海域深度須明確。

## 二、林委員煌喬：

- (一) 本發展藍圖「第二章、水環境現況分析」部分：

(一) 2.2 流域現況分析：建議增列盤點苗栗先天水環境條件，至少應具備河川、區排、水圳、埤塘(湖泊)、濕地及海岸、海域與海洋資源等，請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綠主義)執行團隊於現況調查分析後，進一步提出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下稱本發展藍圖)對苗栗先天水環境其個別的基本看法(如河川營造原則、區排增值策略、濕地碳匯角色、海岸生態景觀等，如何做才是對苗栗最好的)，而這些基本看法，將有助於了解執行團隊認為要如何治理苗栗水環境才是最好的方向，然後可再進一步增值成為後續研擬策略的元素，或發展成為評估行動計畫是否納入本發展藍圖

的衡量指標，將有助讀者瞭解為何新綠主義會提出該等策略及行動計畫的緣由。又後龍溪流域的生物調查，似未見雁鴨關注議題，有無再議之必要，請再斟酌。此外，大安溪、西湖溪、苑裡溪流域，請增補「小結」，以統一格式。

(二) 2.3 趨勢預測：其中社經與水環境發展趨勢，可再增加人口成長、都市發展及水資源需求等分析，俾利檢視規劃出來的藍圖及行動計畫，能否符合未來需求。

(三) 2.4 相關法令、政策及計畫：規劃本發展藍圖，首先宜蒐集彙整相關法令、政策及計畫成果，並探討其與恢復河川生命力及永續環境目標的關聯性。檢視期末報告，謹建議再更宏觀地彙整有利本發展藍圖擘劃之中央政令及國際潮流如下：

1. 法令部分：可再檢視水利法及氣候變遷因應法等法令，摘取與本發展藍圖及行動計畫規劃有關的相關規定及立法意旨，並進一步闡明苗栗縣空間發展願景及氣候變遷調適目標等，以確保本發展藍圖規劃完成後的可行性。

2. 政策部分：

(1)2015 年聯合國宣布「2030 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提出 17 項 SDGs、169 項細項目標，涵蓋了經濟成長、社會進步及環境保護三大面向，指引著全球共同努力，邁向永續。各國均以 SDGs 做為未來國家與城市之政策制定方針，以及

跨國合作之指導原則，本發展藍圖當思如何與此普世價值連結。

(2) 又國際氣候行動巴黎協定(Paris Agreement 2015)自 2021 年正式施行，各國提出「國家自定貢獻」(NDC)，且應敘明具體減碳行動之作法。我國已定下 2050 年淨零排碳政策，故未來所有水利工程應秉持綠色文化及永續生態，以提升水域自然生命力。經濟部水利署更響應提出「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積極推動「落實工程減碳」、「土地植樹固碳」及「細緻化調控支援綠能供電」三項策略。本發展藍圖所提水環境計畫，應思考如何配合「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例如：在落實工程減碳相關作為，包含低碳工法、減碳設計，使用綠色再生材料、精進施工規範及環境營造固碳等方式，所有行動計畫之工程，可作那些設計？而在土地植樹固碳方面，在水環境工程進行時，除了減少工程施作的範圍，減少對濱岸植被的擾動外，生態廊道空地，可從自然生態的本土原生性、多樣性、完整性及廊道連結等，來考量設計綠美化工程，從而在碳匯上做出貢獻。又支援綠能供電方面，可檢視本發展藍圖的行動計畫，能否推動小水力發電系統，發揮綠電與減碳的綜效。

(3) 來自 108 課綱與親子動力：110 年度全國教育部門開始正式推動 108 課綱，

該課綱強調「自(發)、(互)動、(共)好」精神，重視現場與生活知識，強調對自己所處社區環境的關心與研究，並要求各校應發展校本位課程。108 課綱的開展，全面影響教育單位教育方式，以及學生學習樣態，並讓「校本位課程」成為校長與教學團隊的巨大目標及動力；而水環境營造係涵蓋生態、生活、生產、歷史、文化及地方社區認同的總合資源，相當有利於水環境周邊學校發展成校本位課程。此一動力的形成，對水利部門堆動相關計畫，將是重要動力。故可邀請苗栗縣政府相關部門、學校、師生、親子家庭，以及在地社區、NGO 團體等，以達到公眾參與亮點營造的新嘗試。

(四) 計畫部分：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中央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一般性海堤整體改善計畫、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等(請篩出與行動計畫有關的中央主管計畫，因該等計畫係仰賴中央對應計畫經費，來推動的)，本發展藍圖能如何與之配合。例如：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本發展藍圖與其有高度相關。而該計畫將台灣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分為 8 個主要地區，並訂有各自的核心推動工作，苗栗縣係屬那一分區(抑即扮演甚麼角色)? 主要議題是什麼? 本發展藍圖可採何種策略? 後續行動計畫如何與此核心推動工作相呼應? 總而言之，當蒐集、參考越多資料，就可能獲得更多的啟發及靈感，規劃出來的藍圖，就可能越發繽紛縵妙。最後，P.143 圖 2-85 請修正

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八大領域示意圖」；又同頁倒數第三行，至 p.144 前四行建設目標，如此表達是否符合實際，均請再釐清。

(二) 本發展藍圖「第叁章、問題分析」部分，大尺度空間課題分析，似可再增列：氣候變遷對水安全之威脅、苗栗縣前階段發展模式累積許多尚待解決的公共債務(如水質惡化、水循環欠缺、水文化斷裂、水生態劣化、水意識薄弱等)、社會變遷擠壓了河川角色等。此外，亦可再就苗栗縣水環境 SWOT 分析，以及各分區水環境的 SWOT 分析，俾使更精準掌握各分區水環境的優劣勢，並對症下藥。又 P.190「廊道切割與棲地破碎化有待改善」課題，其對策研擬，建議納入「補足其生態環境零碎化」與「豐富物種棲地多樣性需求」的作為，以及運用各行動計畫的基地潛力，思考如何與鄰近生態環境相連結，由點成線，由線織成面的策略。又 P.191「對水岸廊道周邊公有地的使用缺乏完整構想，導致利用率低」課題，其對策研擬，建議引入「水漾學堂」策略。

(三) 本發展藍圖「第肆章、規劃願景、策略及目標」部分：

(一) P.215 一開場就提出本發展藍圖願景為「順水而生。永續山城」，但是一下子突然冒出，欠缺說服力；隨後提出「一岸、雙城、三山、三河」(好像缺了藍色大安溪及通苑三溪，故建議加上「三溪」，否則會與五大分區兜不攏)的「山、水、城」共榮；再到 P.216 規劃為五大分區，其間的因果關係，允宜論述連結完妥(感覺上規劃願景，不會憑空達成，應該

是從苗栗縣地理及發展，可區分為「一岸、雙城、三山、三河」，再從其間之自然、歷史、文化、風土及社會，歸納劃分成五大分區來推動水環境建設，透過各分區發展目標的達成，進而支撐堆疊實現本發展藍圖願景的「順水而生。永續山城」)。

(二) 又 P.216 水之淨化、水之生態、水之文化、水之教育及水之親近，也是突然冒出，似少了緒文，且缺乏與 P.215 內容的關連。

(三) 此外，P.225 似採納本人期中審查意見，以考量水量(分攤-調控-維持)、水質(攔截-淨化-回注)、河相(修復-重建-維管)、生態(修補-修復-重建-維管)及人為使用等五大面向，並透過調控水量、改善水質、修復河相、復育生態、管理(調整)人為使用等策略，來規劃本發展藍圖願景及行動方案，但 P.227 表 4-1 又有 9 項行動策略，兩者關係為何(本發展藍圖的策略究竟為何)? 又表 4-1 中各項策略均訂有的目標與方案，當可尊重，只不過，旁人會問是如何產生的? 其與前面五大分區發展目標，以及後續所提的行動計畫又有何關聯? 故仍請衍伸論述。

(四) 本發展藍圖「第五章、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願景」，已進入本發展藍圖之核心部位，綠色新主義展現專業，已將各分區流域進一步劃分適切的發展區段及每個區段的發展目標，再利用該區段水岸特色規劃出具體計畫。但我們要提醒的是，P.233-P.237 各分區發展藍圖的成果，應呼應 P.217-P.223 各分區的發展目標，且應契合上中下游的發展目標(例如

P.233 金色中港發展區段規劃，看不出與 P.217 中游-地景縫合隆恩圳水岸再生的關聯；P.234 綠色雙溪-後龍溪發展區段規劃，也未見與 P.219 中游-圳路走讀水岸軸帶的發展方向契合)，否則一本報告，兩種論調，莫終一事，就應將採何者來建設苗栗？

- (五) 本發展藍圖「第陸章、行動計畫」，本章內容除應簡介實質的行動計畫外，建議應再提及：(一)交代行動計畫之來源；(二)以及如何篩選出來的(根據水利署函頒之藍圖規畫參考手冊指出，應設定評估指標與評估權重等評分機制，來決定不同期程應執行之案件，故應建立一套評估行動計畫是否納入水環境計畫之衡量指標。查業於 P.228 第四章提出，惟 P.231 評估結果之待評估子計畫，似未列入 P.263-P.321 所提硬體子計畫中，且檢視 P.263-P.321 所列硬體計畫建設完成的成果，恐亦未盡符合 P.241-P.242 表列各分區河段之計畫方向與目標，而到 P.322 之亮點提案，卻又是從 P.231 之待評估子計畫選出四項計畫，則讓人糊塗兩者的關係，本發展藍圖的行動計畫究竟為何？此外，四項亮點提案，前兩項已獲第六批次水環境評選通過補助，建議再增提 3-4 項具競爭力補助機關是經濟部的計畫，連同後兩項，共 5-6 項作為參加第七批次水環境評選的案件，因為應是最後一批次了)；(三)然後，再進一步分析篩選出來行動計畫與聯合國 SDGs 比對，以展現接軌國際永續環境發展的高度；(四)此外，可再強調該等行動計畫有扣合解決各分區軸帶之課題，且符合相關法令、政策及計畫的方向；(五)因此推動完成後，將有助達成各分區軸帶的發展願景。如此，呼應貫串前面各章，才能完整呈現本發展藍圖報告的嚴謹性。(六)同時，請繪製本發展藍

圖的全縣圖像。

(六) 最後，建議透過前面各章的論述，建構發展成本發展藍圖的願景架構，務必讓人看了此架構圖，即能掌握本發展藍圖的內容及精神。至於該架構圖內容應包含甚麼呢？本人建議可從苗栗縣水環境面臨課題，帶出五大分區軸帶，再運用苗栗縣的能量與機會，參酌國內外案例，發展出？大策略及？項方案，再經過與專家學者與民眾往復溝通，建立一套評估行動計畫之？大衡量指標，經過系統性評比，篩選出最貼近苗栗縣民想像的水環境改善的行動計畫，而該等行動計畫皆落實本發展藍圖之核心價值(縫合人水關係)，且符合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可比對)，終能達成分區軸帶發展目標及藍圖願景(順水而生。永續山城)。

(七) 本發展藍圖「第七章、民眾參與計畫」，依照發展藍圖規劃作業流程，需要辦理公民參與召開工作坊建立共識；NGO 團體甚至建議藍圖計畫成果審查前，應上網進行至少一個月之公開展覽，並且收集意見後，才進行審查。換言之，新綠主義在辦理公民參與前，除要提出發展願景藍圖之初步規劃資料外，最關鍵的是應辦理其相關資料之資訊公開，以利公民參與時能討論聚焦。換言之，「資訊公開」是公民參與的重要基礎，其最重要的功能，是要及時將正確訊息對外界公開，以達到決策透明與溝通交流的目的(這就是為何要將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綁在一起的理由，因為兩者互為一體的兩面)。故本章應再補充說明本發展藍圖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的辦理過程及成果，至少應呈現：時間(即能帶出次數)、邀請對象(尤其關注本區域的生態團體)、辦理方式、溝通內容；以及應將相關公民參與的紀



錄消化整理，以公民關切議題方式呈現，並進一步說明各議題的參採情形；特別是反面意見，又作何處理？

(八) 此外，建請新綠主義協助縣府在公民參與部分建置下列能量，以利未來縣府參加水環境提案審查或水利署督導時，具足說服力及競爭力。

(一) 辦理培力學堂：針對苗栗縣水環境重要議題內容，從水文變遷、水環境特色、在地文化及生活產業等相關領域，於各分區至少辦一場次培力學堂。邀請關心水環境提案的中小學教師參加，深耕至校園，培育下一代流域公民。

(二) 積極推動社區發展協會、志工團及水巡隊申請環境教育場域認證，進一步培育成公私協力的潛在對象(事實上，檢視第陸章許多行動計畫，都是這些概念的延伸，尤其 P.310 就強調推動水環境建設，未來應與社區、社團連結)。

(三) 仿效二河局所採創新的「水漾學堂」公共參與模式，引進於苗栗縣適合的水環境行動計畫。第陸章有許多行動計畫，亦充斥水漾學堂的理念，例如 P.308 地方水文化脈絡深化，就希望將水環境建設融入於當地的鄉土教學中。而所謂「水漾學堂」，就是結合 108 課綱，以及水環境營造的總合資源，發展成周邊學校的校本位特色課程，將水環境營造落實成為學校教學場域，用以經營師生、親子及社區等客群，讓水價值從河岸走入生活中。以上均請新綠主義衡酌發展成民眾參與計畫，

而非僅以目前兩頁的篇幅，囫圇帶過。另外，我記得經濟部水利署函頒之發展藍圖規劃作業規範，有要求「維護管理計畫」專章，請再確認補齊。

- (九) 最後給甲乙雙方建議如下：本發展藍圖算是大手筆的縣政委辦規劃案，新綠主義(乙方)應展現專業，多蒐集國內外優質的水利市政建設相關資訊(特別是國外資料，各項建設應更具國際觀)，融會貫通後，提出足供苗栗縣政府未來二、三十年可遵循沿用的水利建設規劃，如此，才能真正幫助苗栗縣水利相關建設更進步，則這次委辦規劃案才有意義。可是，檢視本發展藍圖的行動計畫，好像皆為縣府既有規劃案之匯整，新綠主義實應再提出一些新構想、新的創意，以彰顯新綠主義有別人無可取代的特色，否則為何要委請新綠主義團隊來幫忙呢(這不是責難，而是愛烏及烏)。而縣府(甲方)亦應對本委託案，胸有腹案及標準，最起碼應達下列兩項要求：(一)本發展藍圖的成果，至少應達到「當未來資源到齊後，縣府完全認同可照著藍圖規劃去做」的水平；(二)可利用本委託案的資源，要求乙方協助建置縣府目前在推動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就生態檢核、公民參與、資訊公開及營運管理等相關工作，感覺較弱部分的能量。

### 三、蔡委員義發：

- (一) 第 2.4 節相關至今、政策及計畫：第十六、河川/排水/海岸情勢調查請蒐集生態調查資料及生態基流量俾供參外，第十七(應為十八之誤繕)苗栗縣二級海岸防復計畫(草案)請蒐集各目的事業之機關應配合事項供參。

(二) 第 3.2 節課題分析:

1. 欠缺「以水系為單元逐一盤點與水體相關之圖資」致相關課題無法具體呈現該水系現況問題之課題，僅有概括性敘述而已。
2. 依上式盤點成果圖若能仿 p211 圖 3-36 繪製(以水系、圖例與水體有關者如汗水、圳路…等)並套疊或可評析出諸多發想，結合學字府各局處及水系沿線各鄉鎮需求及以核定案件配合願景目標等予以扣合。
3. 若盤點確實才可依期中報告審查第 6 點意見找出現況問題配合上式意見評估分析提出因應對策俾符願景目標。

(三) 第 3.2.2.8 節社會課題二地方民眾對於永續經營維護概念有待加強乙節，建請提案時結合相關社團，學校等研議認養機制，以達永續經營維護。

(四) 第 3.3.1.2 節藍綠帶斷點有關自行車道等，請參考第 2 點意見盤點結果配合每條水至之核心價值與潛力分析評估縫補斷點之必要性與可行性。

(五) 第 3.3.2 節水環境之中、小尺度空間價值潛力之圖 3-36 水環境建設成果，指認潛力河段與歷史走讀重點區套疊圖建請與 P179(圖 2-108 近計水環境營造成果及預計施作重大 2 程分布圖結合繪製(尤以分布之鄉鎮)並分別標示各水系，以利呈現本計畫執行成果。

(六) 圖 3-37 具地方文化，景點及遊憩分區費度潛力套疊圖，除請標示水系名稱外，如何呈現大尺度空間盤點成果及每條水系之「核心價值」相互扣合請考量。

- (七) 第肆章規劃願景及行動策略請加強說明綜整學字府各局處及民眾參與(工作仿)等形成共識並結合各水系核心價值針對現況問題評析因應對策以達一岸、雙城、三山、山河之「山、水城」共榮願景與目標。
- (八) 第4.3節評估作業請參考上式第7點意見納入評估外第4.4節評估結果及第4.5節小節請補充說明與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願景之扣合度。俾利呈現至第五章內。
- (九) 第陸章行動計畫內容請加強說明與整體空間發展藍圖及「一岸、二城、三山、山河」願景之扣合度。
- (十) 第6.4節亮點提案:請補充說明學字府各局處與民眾參與(工作仿)達成共識之意見內容以顯本計畫提案形成之嚴謹度並參考(含第六批次)核定審查意見。
- (十一)第柒章民眾參與計畫建請彙整歷次工作仿會識之意見(含回應辦理情形)及彙整「參採情形」內容以顯本計畫執行成果。

#### 四、楊委員嘉棟：

- (一) 第貳章水環境現況分析中各流域現況分析內容的各流域的生物調查部分，請到「台灣生物多樣性網路(TBN)」撈取最新的資料，並依據最新的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及記皮記，加以修正。此外，動植物的中文名使用應一致，錯別字部分略多，請修正。
- (二) 橫向聯結可再加強，目前三河局正進行「大安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篇有建置國土生態路網的圖台系統，並包括河川廊道及關注物

種的分布圖，都很值得參考。

- (三) 報告書多以圖表視覺化呈現，值得肯定，4 金配色永圖例應再強化，以利閱讀，此外，資料出處及年代應標示清楚。

#### 五、劉委員駿明：

- (一) 大安河流域北側為苗栗縣轄，南側為台中市轄，因分屬不同地方自治權責，提案又由兩個地方政府各自提報，很難有整體空間藍圖規劃。本件大安溪規劃中是否與台中市政府做深度溝通，又圖 5-11 大安水岸藍帶規劃構想，如台中市大甲、外埔、東勢、和平等區，是否減量說明，請考慮。
- (二) 附錄四待評估案件摘要，係就縣政府及各鄉鎮公所擬辦改善計畫 16 件進行評估，其中編號 3 綠水再生-頭份隆恩圳水岸綠廊整合建設計畫，加權後分數為 92 分，4.4 評估結果及亮點提案表 6-70，均誤置為 86 分，請更正。
- (三) 4.4 評估 16 件結果，有 7 件加權後分數超過 80 分，其餘 11 件分數最低為 49 分，因評估僅列入水質、水量、河相、生態及人為使用等五面項，與本次水環境改善空間藍圖未扣合一起，未免分數過低，造成爾後提案困擾，建議計畫推動符合發展空間藍圖規劃部分，酌予考慮加分，以利後續處理。
- (四) 表 4-2 水環境分區改善案件選擇評分表，分五大面項，其中河相部分僅強調修復及重建潛力，至於維管則列入人為使用面項。圖 4.1 五大面向概念圖將維管誤置在河相部分，請更正。
- (五) 表 4-1 行動策略目標擬定表，水與安全策略第二項，提升「防洪氾」韌性，建議改為提升「承洪」韌性，

及水與環境第三項營造「近」水環境，改為營造「親」水環境，較切合題意且淺顯易懂，請參考。

(六) 行動計畫約略提出各分區之建設方向表，其中綠色雙溪少列沙河溪。通苑三溪，通霄溪不會分上、下游僅以一張全圖呈現。砂色海岸後龍海岸以(一)、(二)二張圖呈現，請修正。每分區子項之各行動計畫構想(圖 6-1～圖 20)，硬體建議(表 6-1～表 6-37)，工作團隊均非常用心且鉅細無遺詳細說明，努力值得肯定。

(七) 表 6/69 行動計畫綜整表，「綠」色雙溪分區，誤置為「錄」色雙溪，請更正。

(八) 石虎、島飯式銀鮫、白海豚、紫斑蝶等，保育或關注物種對環境生態影響頗巨，石虎從卓蘭鎮開始受到全國重視，棲地足跡有圖資可參考。飯島式銀鮫為新近受重視議題，至於白海豚在彰化，紫斑蝶在高雄、台南，可洽其他地方政府提供棲地及足跡資料，以充實藍圖規劃完整性。

(九) 本次所提待評估 16 件計畫，只說明計畫名稱及所在鄉鎮，缺少與水環境改善空間藍圖緊密扣合，建議表格增加「各分區發展定位」願景說明欄位，再進行評分以擇定優先順序，提報爭取經費推動。

#### 六、黃委員文璋：

(一) 整體願景，一岸、雙城、三山、三河，未有涵蓋縣管四條河川，請補充。另與行動計畫分區連結性較模糊。

(二) 評估計畫(提案)計有 16 案，各別行動計畫內容如何?有否符合分區定位，請補充。

(三) 簡報內容建議先以整體計畫架構陳述俾利委員了

解。

(四) 亮點計畫請彙整分區發展定位方向，關注物種生態，軟硬體預擬改善措施…等，較具體實現。

(五) 期末報告內容詳實繁多，建議前後呼應連結再加強。

(六) 亮點提案，公民參與請強化，並說明參採看結。

#### 七、郭委員勝仕：

(一) 生態敏感區位與規劃之行動計畫間之考量是否檢核，應請注意。

(二) 行動計畫綜整表列有各檢視項目，建議各計畫項目加列客觀評分及執行順序建議。另計畫項目除表列外，亦請以圖示方式呈現，以供快速檢視。

(三) 各行動計畫涉有生態，維管反應伏先注重事項，建議於計畫中說明，以為後續計畫執行基礎方針及原則。

(四) 水利署於報告型式，內容訂有規章，應請再檢視。

(五) 後續計畫執行如因政策，環境變動致項微調，仍須依大分區計畫目標原則檢討，建議各分區目標主軸應明確說明，以利後續執行檢討。

#### 八、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陳委員啟平：

(一) 報告 P.33 中港溪河工設施布設圖應為本局 104 年規劃檢討之成果，其中談文湖一號堤防已興建，山仔坪堤防與公館堤防已加高，建議更新。

(二) 有關報告中生態檢核部分，除參考本署各水系河川情勢調查外，亦可透過套疊林務局之生態調查資料庫系統及 109 年石虎分布棲地模擬圖等相關資源，確保資料之完整性。

- (三) P.230 目前第六批次核定結果已完成，建議依當時提報之整體計畫名稱進行撰寫，編號 2 修正為提報之名稱「苗栗縣三義勝興車站周邊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公共工程」。

九、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黃委員曼華：

- (一) 苗栗縣資源、文化盤點尚稱完整，給予肯定，惟整體願景故事性尚須做鋪陳及著墨。
- (二) 藍圖內各項短中長期計畫案件，其實質內容過於抽象，應具體並聚焦，以利後續作為水環境案件提報依據。
- (三) 各水環境藍圖計畫案件之規劃，應納入可行性評估，如部分計畫中提及，推動環境教育場域，該場域是否符合相關規定，應於本階段釐清。

十、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張委員文瑄：

- (一) 本次期末報告蒐集彙整的資料豐富，值得肯定，水規所這邊提供幾點建議供執行團隊參考。
- (二) 經檢視期末報告書部分敘述較為零散，建議將蒐集到的資料作系統性的分類及分析，將會使整個藍圖規劃的成果更為完整。例如簡報中將金色中港分區發展定位劃分為上中下游，但後續的營造構想及行動方案並未和前面的分區構想主題緊密扣合在一起，其他分區也有一樣的問題，建議執行團隊予以加強。
- (三) 依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參考手冊，應採取空間規劃方式系統佈局，流域中不同區域依環境特性有不同之規劃定位，分短、中、長期推動預計執行之計畫，排列案件施作地點之優先順序，



繪製空間藍圖。產製出的藍圖除在圖面上標示縣市願景外，應標示既有已完成的水環境工程位置，及未來分年期執行的各類方案，並突顯將優先進行之亮點案件的空間點位。惟本計畫似尚未見整體藍圖的產出？建議加以補充，使本計畫執行成果更臻完善。

- (四) 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架構中，強調民眾參與、溝通平臺的運作，惟民眾參與相關資料仍較為不足，如後續有增加規劃民眾參與的部分，可於報告書中敘述；另報告書中似未見跨局處整合平臺的運作方式及相關紀錄？建議執行團隊一併補充。
- (五) 本次期末報告書中未見明確描述之維護管理計畫，因此部分涉及訂定後續維護管理計畫、維管資源需求、營運管理組織等，為整體藍圖規畫之一環，請執行團隊加以補充。

#### 十一、 水利科：

- (一) 報告書中「附錄四.待評估案件摘要」編號 10 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周邊環境改善計畫，其摘要計畫皆為提報階段的資訊，該案目前已至細設階段，請更新內容；另該案依據提報階段資訊排序評估總分 93 分，該案前因生態議題暫緩，請貴公司一併說明如何評估其可行性。
- (二) 依契約後續亮點須提基設，是隆恩圳那件嗎？簡報 P120 亮點排序 3 分數較排序 4 高 8 分，請教為何不是以排序 3 做亮點。

伍、 審查結論：

本案請藍圖規劃團隊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期末報告書並依契約第七條規定於發文日起算 20 日曆天內提送修正版，經委員書面審查後無意見再同意。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  
tw

受文者：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1102422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1D151058\_111D2078802-01.pdf、111D151058\_111D2078803-01.pdf、  
111D151058\_111D2078804-01.pdf、111D151058\_111D2078805-01.doc、  
111D151058\_111D2078806-01.pdf、111D151058\_111D2078807-01.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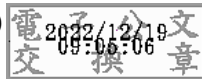
主旨：所送「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  
術服務案之期末報告修正版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11年11月29新綠苗府字第1111129002號函。
- 二、有關所送期末報告修正版經委員審視後，相關建議及未修正部分如附件，請貴公司請依附件意見修正後，儘速送府辦理後續。

正本：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水利處(含附件)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末報告書修正版審查意見表

審查意見：

- 一. 第陸章行動計畫頁碼有誤 (1~85, 修正為 6-1~6-85)
- 二. 圖目錄(i)-VIII- "找不到圖目錄", 多餘請刪除。  
ii) 表 Figure 19 通苑三溪休閒觀光產業建議表, 放置錯誤。
- 三. 目錄, 第五章節缺漏。 提導
- 四. 第陸章, 行動計畫在頁碼~~計畫~~之計畫名稱不盡相同, 易混淆, 建議前後能一致。

審查  
意見

審查委員簽名：

吳文清

審查日期：111 年 月 日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末報告書修正版審查意見表

審查意見：

- 一、針對期末報告審查意見2，請以列表方式呈現。
- 二、意見回覆9、10請納入報告書內容。
- 三、以上修正無誤後通過。

審查  
意見

審查委員簽名：

王小濤

審查日期：111年12月12日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末報告書修正版審查意見表

審查  
意見

審查意見：

1. p. 2-25, 自釀心及雨傘節已經不是保育類; p2-42  
雨傘節及龜殼花已非保育類; p. 2-68 頁大塔  
畫眉為外來入侵種, 設項為保育類; 綜上請再  
檢討確認所蒐集的生態調查資料, 並  
請引用最新的保育類名錄。

2. p. 3-32 將「發展因石炭停滯受到限制」  
列為大安溪流域的威脅, 氣序不安!  
應思考保育與地方生態及發展的共同  
性, 不應將之列為限制因子。且整  
個 3.3-2 SWOT 分析的內涵都太環  
整不夠深入, 亦未將地運民等  
意識或其他的意見加入, 建議應再  
與政府共同檢討修正。

審查委員簽名：楊嘉偉 審查日期：111 年 12 月 12 日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與藍圖規劃書面審查意見

水規所 河川課廖展豐

1. Page11 分區規劃中，建議於內文中破題說明，各流域大尺度流域發展主軸，怎麼區分？怎麼界定，以及發展主題為何？
2. Page19 人與河流一節中，內文景敘明後龍溪，貴府轄區內大安溪？中港溪？以及其他縣管河川為何？
3. Page35 有關土地利用，建議可將各土地利用所佔流域百分比列出，以茲審閱。
4. Page77 中氣候變遷因素有關海平面上升資料，其所引用觀測資料出處來源為何？請在文中交代敘明？
5. 生態環境趨勢一節中，後龍溪特有種為飯島氏銀鮎為目前臺灣一級保育淡水魚，主要分布區域、棲息地請於報告書中再說明或以圖呈現。
6. 問題評析一章，建議僅在內文中敘明課題即可，而相關對策研擬，請於後續相關章節中再交代即可。
7. 課題分析一節中，以人為本的視角治水，造成生態環境傷害水環境分區，建議再將相關橫向構造物納入於敏感區套疊圖中，較為妥適。
8. 行動計畫一章中，建議後續將貴府後續執行亮點計畫進行盤點說明相關措施即可，有關歷次開會會議紀錄，建議列於附件中較為妥適。

TO: 吳國正 技士

037-358151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委託技術服務

期末報告書修正版審查意見表

審查意見：

1. 期末報告請蒐集苗栗縣二級海峯防護計畫(草案)中之各目的事業機關應配合事項表請置於第貳章第2.4.5節海峯管理(含內(12-13))並補充說明。

1. 0. 期末報告建議以水序為單元逐一盤查各水體相關之圖資資料(如本計畫關係較大者如：水質污染情形、灌溉水序圳路、滯留池、及埤塘、濕地等等)呈現在該水序現況問題圖資上，俾利了解該水序與相關之問題。

2. 期末報告建議於提案時結合相關社團、學校等研議認養機制乙節，回應：已補充相關內容乙節，因報告內容豐富不易查尋，建議補充於第陸章行動計畫之相關事件內。

3. 相關民衆參與建議彙整「參採中情形」部分，雖報告內有針對民衆所提意見(訴求)及辦理中情形中「重要結論」，惟若能彙整規劃成果及未來擬提報彙整等彙整其民衆(訴求)意見之「參採內容」加以說明，有助於未來提案審查委員之青睞。

4. 報告頁碼第陸章p6-1至p6-85請查圖資部份修正。  
(p6~85應為) (之誤植)

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簽名：

蔣新發

審查日期：111年12月12日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計畫

委員	林煌喬	日期	111年12月10日
審 查 意 見			
<p>一、本發展藍圖「第二章、水環境現況分析」部分：</p> <p>(一)2.2.1 雖已補充水體分析，惟未見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綠主義)對苗栗該等先天水環境其個別的基本看法(如河川營造原則、區排加值策略、濕地碳匯角色、海岸生態景觀等)，亦即應如何治理，對苗栗水環境才是最好的方向，仍請再酌。</p> <p>(二)2.3 趨勢預測已補充「人口成長趨勢」，但未見都市發展及水資源需求等趨勢？請斟酌。</p> <p>(三)2.4 相關法令、政策及計畫，其中政策部分，已增列「2.4.2 國際趨勢」，建議再補充「Nature-based Solutions(NBS)」之論述。又國際氣候行動巴黎協定 P.2-137 倒數兩段文字，以及教育部 108 課綱 P.2-141 第二段文字，請自行蒐集資料研寫，勿逕用本人意見文字。</p> <p>二、本發展藍圖「第參章、問題分析」，大尺度空間課題分析，本人本年 10 月 24 日建議，似可再增列：氣候變遷對水安全之威脅、苗栗縣前階段發展模式累積許多尚待解決的公共債務(如水質惡化、水循環欠缺、水文化斷裂、水生態劣化、水意識薄弱等)、社會變遷擠壓了河川角色等三項課題，惟 P.3-5 卻融成一項，且內容請勿僅抄錄本人意見文字，而應就該三項課題，切實分析苗栗縣之實際現象。</p> <p>三、本發展藍圖「第肆章、規劃願景、策略及目標」：</p> <p>(一)本(111)年 10 月 24 日意見提及，一開場就提出本發展藍圖願景為「順水而生。永續山城」，但是一下子突然冒出，欠缺說服力。本次修正 P.4-1 仍未修整，似可倒過來描繪：先提從苗栗縣地理及發展，可區分為「一岸、雙城、三山、四溪」，再從其間之自然、歷史、文化、風土及社會，歸納劃分成五大分區來推動水環境建設，透過各分區發展目標的達成，進而支撐堆疊實現本發展藍圖願景的「順水而生。永續山城」。</p> <p>(二)P.4-11 倒數第二、三段文字，亦屬抄錄本人意見文字，請一併研處。</p> <p>四、本發展藍圖「第陸章、行動計畫」，圖 6-2 至圖 6-4 錯置，請全盤檢</p>			

視並簽正之。另本人本年10月24日所提意見五、六，已明確建議應再補充修正之處，旨在使本發展藍圖更好，本人已盡委員責任，新綠主義不採納，只要苗栗縣政府(下稱縣府)同意，敬表尊重；惟千萬勿以「修正期程有侷限」為由，因為大家都期許本發展藍圖完成後，足供縣府未來二、三十年可遵循沿用的水利建設規劃；更何況，經濟部水利署亦指出，各縣市之發展藍圖完整規劃最為重要，如未及於原定時程完成者，可申請展期。

五、本發展藍圖「第七章、民眾參與計畫」，目前僅以辦幾場即景說明會，拍幾張照片，以原始會議紀錄呈現。本人本年10月24日已建議，應將相關公民參與的資料消化整理後，以公民關切議題方式呈現，並進一步說明參採情形，特別是反面意見，又作何處理？如此，方是負責任的作法。至於借重新綠主義協助縣府建置公民參與能量一節，縣府如能接受新綠主義的說法，另無意見。

六、本發展藍圖「第八章 維護管理計畫」，目前新綠主義所提內容，已能含括：維管資源需求(人力及經費等)、維管工作計畫、營運管理組織及推動公私協力、地方認養等面向。但應再強調，水環境計畫應定期監測計畫範圍棲地品質，並追蹤生態保全對象狀態與其他生態課題觀測，以及評估該工程生態保育措施的執行成效等。如屬延續性計畫，並應再進行生態覆核，盤點前期計畫工法之成效(是否需更新工法)、施工前後環境使用狀況，並觀測有無衍生其他生態課題，而這些覆核資料，皆應回饋到下期工程規劃設計中。如此，才能掌握建設後生態改善的具體數據及事實，才可滿足NGO團體的關切，才能讓建設成果供市長講故事、展現政績，人民也才會感動外。

## 二、與中央相關會議

### (一) 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第二次訪談作業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函

地址：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1340號  
聯 絡 人：何立文  
連絡電話：04-23304788  
電子信箱：aj7676@wrap.gov.tw  
傳 真：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水規河字第111070282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訪談紀錄及簽到表各1份 (1110702828\_1\_16140729197.pdf、  
1110702828\_2\_16140729197.odt)

主旨：檢送111年9月1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第二次訪談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111年8月17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中區訪談作業(苗栗縣政府)綜合意見及決議辦理。

正本：苗栗縣政府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含附件)



##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訪談紀錄

- 壹、開會事由：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第二次訪談作業(苗栗縣政府)
- 貳、開會時間：111年9月1日(星期四)上午10時
- 參、開會地點：苗栗縣政府四樓水情中心
- 肆、主持人：許研究員錫鑫
- 伍、記錄人：何立文
- 陸、參加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名冊)
- 柒、主持人致詞：(略)
- 捌、苗栗縣政府簡報：(略)
- 玖、討論意見：
- 一、經濟部水利署 陳科長春仲：
- (一) 有關分區的部分，目前分為五大策略目標，其實都是扣合主要的核心，建議不管是潛力的盤點或是課題的分析，都可以扣合五大面向的主軸來進行，這樣前後呼應，脈絡會更清晰，未來行動計畫也是同樣與五大策略扣合，整體呈現出來會更明確。
- (二) 建議可以像中港溪的案例一樣，把中港溪問題主軸地圖切割出來，這樣主軸更明確，問題也不容易失焦。把問題圖面圖示化呈現出來。
- (三) 相關改善方案希望有永續的經營，後續的維護管理相當重要，如何配套，建議可在空間藍圖著墨一下，形成完整的生命週期概念。
- (四) 大安溪跟中港溪都有跨縣市，如何跨縣市聯繫整合合作，可以思考，以達到緊密的結合與更完整的呈現。
- (五) 藍圖規劃中主軸仍以水環境的改善優先、硬體手段為輔，以軟性訴求，水質、水環境改善同時，並且連結人與土地、水環境的情感與歷史記憶，這也是藍圖推動的重要目標。
- 二、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邊課長孝倫：
- (一) 有關整個水體的盤點，建議可納入調查轄內的湧泉和水井等，以扣合水量及水文化部分進行分析。
- (二) 水質的部分，不論是畜牧產業或是銅鑼科學園區部分，建議可以補充 GIS 圖資說明水質污染源(點源及非點源污染)的空間分布。
- (三) 潛力的部分，苗栗水文化及生態、產業創生均有許多資源，非常

有潛力，但簡報呈現可以再做補充，因為目前僅有針對景觀部分分區及以往前瞻計畫點位做盤點。

- (四) 苗栗縣很有潛力導入 NbS 的部分，最後推出的亮點建議可以扣合 NbS 相關的理念，以及現行機關推行2050年淨零碳排。
- (五) 海岸的部分，簡報 P.30應該是提到海岸地區的範圍，相關大尺度的盤點，尚未看到海岸防護計畫的納入，建議再補充。
- (六) 願景的部分，非常認同由水質優先，接續生態永續再到親水，並透過軟體持續在地方的深耕。簡報裡面提到地方的產業及地方創生非常有潛力，是否考慮納入，依照苗栗縣人口預測，115年就會是超高齡的社會，若可透過地方產業創生吸引青年人口返鄉經營，也會更容易得到地方的支持。
- (七) 有關指標的部分，行動計畫好像沒有敘述是否是透過評估指標排列出行動計畫的優先順序以及短、中、長期計畫，前面五大面向分類非常明確，邏輯非常清楚，但指標的部分又濃縮成三個面向，請補充敘明指標的評分依據、分類及量化各條件之方式。
- (八) 行動計畫非常有潛力，為利閱讀性，建議最後出圖時得以分區為標準出圖。

### 三、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何助理研究員立文：

- (一) 首先，盤點縣市各類水體的部分，在計畫範圍這邊，可以發現主力似乎還是放在中央管河川，但是在縣市藍圖裡面，應該是要著重在縣市的水環境，就是縣管河川以及區排、石滬或是埤塘等等，在前面雖然有這樣的盤點，但後續卻沒有延續去探討，這部分有點可惜。
- (二) 生態資料的彙整部分，簡報提到石虎或是飯島氏銀鮎、鳳蝶、紫蝶等等，許多生態資源，但在圖面上繪製的不甚明確，建議可以按分區或整體去做繪製，讓後續再執行水環境的時候，可以先知道有那些地方是需要被留意的。
- (三) 最後一點，在手冊規劃架構裡面是先探討社會經濟的發展、人文、以及水環境的現況去進行分區規劃，在分區規劃去進行不同尺度不同課題的分析探討，這邊在簡報裡面是有點跳躍式的呈現，另外在簡報裡面主要還是針對中央管的三大流域去做著墨，反觀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相形之下較為薄弱，但在後面民眾參與的部分，又有提到打馬溝溪要列入討論等，造成前後沒有呼應，建議將民眾提到的議題建議納入藍圖做探討。

四、景澤創意有限公司 吳思儒執行長：

苗栗縣生態資源豐富，若能將其轉為資產/潛力，讓大眾、業者對他的產業發展有興趣，從圖資連結既有產業聚落、民宿及伴隨其他觀光資源，將點位與空間重疊，可做後續水環境改善參考的一個指認。

五、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許研究員錫鑫：

- (一) 經團隊說明苗栗縣藍圖規劃之整體輪廓架構較前次訪談說明內容清晰，分別自大、中、小尺度切入分析，蠻具邏輯性。
- (二) 有關盤點生態資源的部分，尤其是關注物種問題，從石虎到飯島氏銀鮎，應特別加強與 NGO 溝通協調，建請加強此環節、盡可能挖掘出更多的亮點，讓計畫後續的進行上，將阻力變成助力。
- (三) 縣府內補充說明以生態、水質淨化為優先發展規劃主軸，亦感認同。若一個休閒空間水質不好，要引導民眾去親近、休憩也是有困難的，像是彰化的東螺溪，亦先將水質改善好，再推動後續水環境改善。

拾壹、綜合決議：


- (一) 計畫執行期間受疫情發展影響，相關工項如民眾參與辦理進度不如預期，仍請縣府加緊趕辦，若有必要得依規定辦理契約展延，以提高藍圖規劃完整性。
- (二) 藍圖規劃中溝通、協調及整合相當重要，透過跨局處整合平台進行討論，主要是資源的互補與對齊，透過藍圖的規劃，由各局處去推動，提升計畫成效，提醒縣府團隊後續仍應召開溝通平台及跨局處會議與民眾及相關機關溝通，以利後續推行。
- (三) 本次訪談作業與會人員建議請苗栗縣政府參採辦理，納入期末報告。


拾貳、散會(12時00分)。

## 二、訪談會

### (一)第一場訪談會

主持人	郭勝仕 科長	地點	苑裡鎮新復里活動中心
日期	110/12/30	開會通知單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參與人數	約22人	紀錄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 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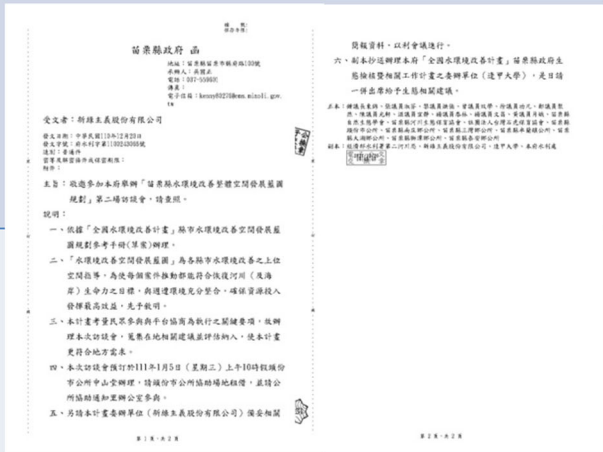
項次	意見	辦理情形
1	對於本案藍圖規劃是能認同與支持，但希望能將後續維護管理計畫一併納入考量，因為光依靠地方團體維管力量是不夠，先前計畫曾經為了兼顧生態性而選用昂貴資材的經驗，造成後續維護上的諸多不便，期望未來在設計規劃時選材用材考量上需要審慎，並思考後續經營安全性、耐用性。	遵照辦理，未來環境營造會視地方能量提出構想，盡量在後續經營管理上降低地方的壓力。
2	房裡溪出海口，目前尚有歷史碉堡遺址，但也慢慢被風化；另外漁民所搭建傳統魚寮也是可以保留的，以上建議可以供縣府參考並納入水文歷史規劃報告內。	感謝提供意見，將會評估其納入計畫之可行性。

### 重要結論

藉由本案水文歷史盤點，未來對於計劃周邊單點特色歷史人文景點將其規劃成區域性旅遊軸帶，較能提升中央對本案支持度。相關建議位址會再進一步確認用地取得無虞後，再依照相關土地使用管制規則檢討設施規劃，並於相關設施設計時，審慎評估相關選材、用材，以安全為前提之下，能與周遭環境相融，兼具實用性與耐久性，便於日後維護管理作業。會後將針對各單位所提供之意見，與規劃設計單位討論評估，並於期中報告階段時再邀集各單位審查。

### (二)第二場訪談會

主持人	郭勝任 科長	地點	頭份市公所中山堂
日期	111/01/05	開會通知單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參與人數	約18人	紀錄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 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辦理情形

項次	意見	辦理情形
1	針對人口聚集最多的中港溪，希望本案能規劃具有長久性提案方針，包含民眾基本需求用水與汙水設施改善，以及後續補償計畫提升，藍圖規劃上是否能多琢磨以上議題。	中港溪將提出淨水與親水兼具的規劃構想。
2	對於簡報內中所提到中港河流域人文軸帶構想圖，有一些人文歷史尚未提到，例如圖中有提到徐驥紀念公園強調1895年乙未戰爭，但附近還有紀念楊再雲將軍的楊統領廟。若是強調人文軸帶，是不是需要一個主題性來做納入考量。 另外承會議先前所提蟠桃里汙水下水道系統，隆恩圳汙水主要來源為餐飲業者，有些店家尚未建置油水分離槽，造成水圳產生惡臭，最根本問題還是希望水利處汙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能建置於此。	感謝提供寶貴的人文資源。未來會將汙水系統及河川淨化等多面向來考量。
3	中港溪西岸於頭份大橋、東興河堤一帶建議將破碎河堤重新串聯，若有機會的話也能夠規劃出橫跨東西岸的吊橋，於橋下打造出似新竹豆腐岩景致並帶進在地水文化，不僅提升遊客來頭份遊玩興致，也提供當地居民一個散步休閒場域。	未來整體規劃將全盤考量，並將藍綠帶進行縫合串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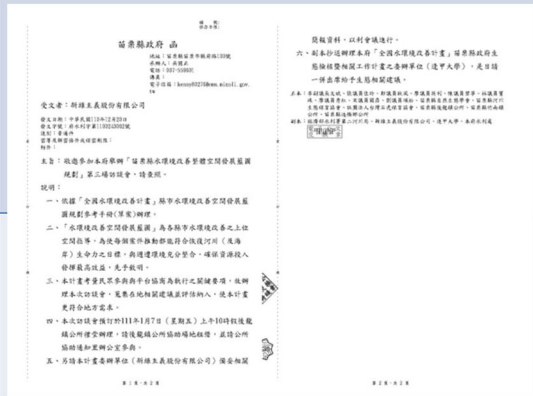
### 重要結論

對於各單位所提供的意見我們將於列入記錄並統一盤整，於未來在進行願景規劃時將納入整合，並於後續設計階段期間進行現況調查盤點，如有涉及設施新建部分，將再進一步確認用地取得無相關疑慮後，再行納入評估考量。針對各與會人員所提供的意見和建議進行全盤性的計劃統整，於後續召開期中報告階段時，再邀集各單位審查。

### (三)第三場訪談會



主持人	郭勝仕 科長	地點	後龍鎮公所三樓禮堂
日期	111/01/07	開會通知單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參與人數	約17人	紀錄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 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辦理情形

項次	意見	辦理情形
1	後龍大橋東邊有大片高灘地後續適合規劃相關運動場地，以供當地居民來此活動與休憩。希望計畫範圍能納入北勢溪區域排水治理計畫，並建置堤防以利防洪。	納入評估。
2	西湖濕地出海口周邊生態資源豐富，有寄居蟹出沒，當地民眾會去摸蛤蜊，又鄰近虹橋自行車道，希望能建構完整生態指標系統，搭配導覽解說作為環境教育場地。	納入可行性評估。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北勢溪：爭取到營建署前瞻2.0提升道路品質計畫，路段上既有3座賞鳥景觀平台老舊損壞，建請納入水環境計畫修繕整理。另北勢溪接後龍溪末段，於夏季無颱風豪大雨常有淤積惡臭，請協助理。</li> <li>西湖溪：1.建議設置沿線親水生態廊道、2.接西湖溪之沿線野溪，福寧里之烏眉、頭湖等匯流端常淤積，之沿線野溪，福寧里之烏眉、頭湖等匯流端常淤積，倘於西湖溪親水生態廊道整理時，建議一併納入整理。</li> <li>龍坑里、中和里、福寧里等野溪農埠，建議整理為生態公園。</li> <li>後龍溪以北(後龍溪右岸後龍溪右岸)：1.後龍水尾滯洪池，建議設置相關設施提供民眾使用。2.後龍水尾滯洪池-外埔漁港-合歡石滬-武乃石滬：此段堤防步道欄杆部分損壞，建議整體檢視修繕。</li> <li>後龍溪以南(後龍溪左岸)、西湖溪以北：公司寮漁港-景觀虹橋，此段係西湖濕地，建請考量景觀設施，龍坑里里長先前建議延伸銜接至景觀虹橋，另景觀虹橋建議設置橋名牌。</li> <li>西湖溪以南：1.景觀虹橋景觀虹橋-海角樂園海角樂園：建議加設防風定砂設施。2.海角樂園海角樂園：建議設置消波塊及堤防擋土設施，並留設階梯可下至海灘。</li> </ol>	重要資源點的串聯將納入評估及規劃中。

### 重要結論

清淤處理計畫內容尚未符合本案提案條件，再由請公所提供相關資料至縣府另案辦理。其餘意見建議將提案計畫相關內容提報至縣府，以公有地優先採納，若土地取得和使用同意及日後維護管理作業皆無相關疑慮的話，會後縣府將與設計單位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再納入本案計畫範圍規劃。

### (四)第四場訪談會

主持人	郭勝任 科長	地點	公館鄉仁安社區活動中心
日期	111/01/10	開會通知單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參與人數	約28人	紀錄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 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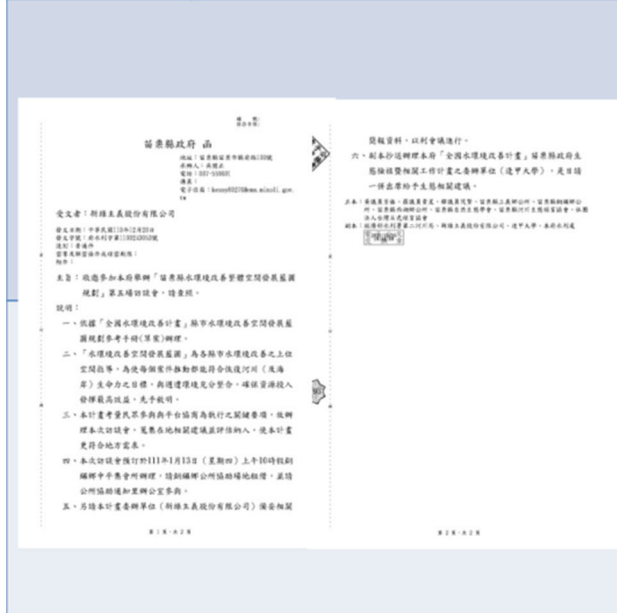
項次	意見	辦理情形
1	有關出礦坑吊橋靠近山區常常崩塌部分要做改善，以水環境資源來說，在吊橋下景色優美，早期有許多遊客來此戲水，但長期未有所規劃，期盼藉由本案能再次帶動周邊資源與產業發展。 沿山道周邊許多支流都長草，以現有維護管理力量是難以負荷，希望能一併納入本案藍圖規劃的考量範圍。	納入規劃評估中。
2	公館鄉打馬溝溪水環境優美，有烏鰻、鱸鰻等魚類，生態系統豐富，早期也有渡船頭於此，惟許多民眾會來此丟雜物，造成環境破壞，先前也多次向二河局申請經費做環境整治，能否藉由本案重新整理打馬溝水系並能打造出兼具生態保護功能的河濱公園。	已與村長進行會勘。
3	後龍溪許多灌溉水圳常常不通，功能受損，影響農田灌溉排水情形，希望能藉此多與河川局溝通協調，找出合適解決辦法。解決辦法。	已轉呈縣府相關單位。
4	針對公館鄉北幹線圳及山下圳等區域排水河段老舊、許多護岸已掏空也有損壞情形，公所已派人整修多次是否能藉由本案做修復。	已轉呈縣府相關單位。

### 重要結論

對於簡報內容須刪除圖文的地方，請設計單位修正並補強。另外，屬於治災防洪的部分我們將納入水安全範圍評估，針對急迫改善需求，亦可提報至縣府另案辦理。各與會單位意見於會後彙整後進行討論評估，若尚有建議提案方針再煩請提供相關資料至縣府，我們將進行初步考量及可行性評估。

### (五)第五場訪談會

主持人	郭勝仕 科長	計畫期別	
日期	111/01/13	開會通知單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參與人數	約81人	紀錄	■有□無 副知第二河川局



### 民眾所提主要訴求及辦理情形

項次	意見	辦理情形
1	三義鄉勝興車站附近商家與觀光客造成西湖溪支流水質汙染，先前已提報三義鄉勝興車站周邊區域水環境改善計畫乙案至縣府，目前用地以及後續維管沒問題，希望能安排納入本案。	納入本案評估規劃當中。
2	中港溪上游受到工廠排放汙水影響，連帶造成灌溉水圳也受危害，請縣府幫忙協助支會水利會協助後續改善事宜。	已協助轉呈相關單位。
3	客屬大橋至中平大橋後龍溪堤防希望能規劃做堤頂步道設施，請安排併納入本案規劃。	會評估可行性及效益。

### 重要結論

藍圖規劃有賴於現況調查和地方訪談，未來對於計劃軸線亦能較有完整的具體規劃。今日各與會單位所提供之意見將與規劃設計單位討論和進行評估，另針對各單位所提報之提案計畫書將持續評估，在確認相關設施使用和用地取得無疑慮之後，建議再行納入本案規劃辦理，並於期中報告階段審查時提出說明，屆時再邀請各單位與會。

### 三、參與式工作坊

#### (一)第一次與 NGO 團體訪談會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 訪談紀錄

壹、時間：111 年 4 月 28 日（星期四）13 時

貳、地點：苗栗市水源里金龍街 9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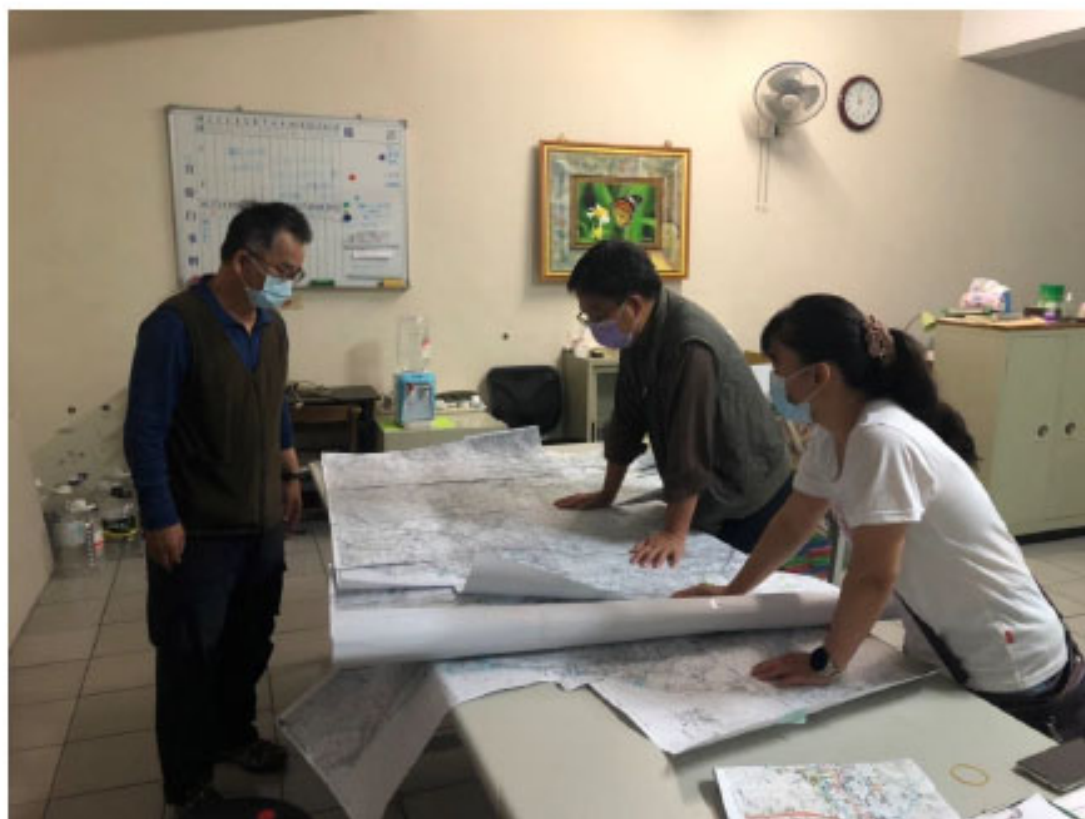
參、訪談人員

1. 計畫主持人：林煥堂
2. 協同主持人：周巧玲
3. 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賴文鑫理事長

肆、訪談重點

1. 後龍溪苗栗市段落的河濱公園是目前在縣府維護管理的能力範圍內，但再擴大，恐怕量能不足，需要有更多的人口來支撐。
2. 理事長：為什麼河道清疏要把平這麼徹底，有沒有其他做法？計畫主持人：是有防洪考量才這樣處置，而且是快速有效的，至於有無其他更好的變通作法，可以邀請專家學者給主管機關建議方案，或透過相關研究，找出更合適的辦法。
3. 如果縣府還有任何填挖工程，協會都會持相反意見。
4. 後龍溪支流盡量不要進行大規模的開發，保留給生物一個較佳的棲息環境。如：老雞籠溪。
5. 目前苗栗縣提出的最優先的處置，都以淨化河川水質為主，恢復河川水質對生態也是好的。
6. 外來入侵種對本土物種的危害，目前都沒有很有效的防治方式，但有些外來物種經過一段時間會消失，生態環境比較複雜，甚麼原因也不清楚。
7. 後龍溪目前沒甚麼好整治的，也沒有嚴重的淹水，若以景觀的角度來看的話，可以朝向古蹟維護的方向，龜山橋的遺跡可以多著墨。
8. 苗栗還是可以多在水文化、水環境教育上努力，將新的河川維護概念傳達給居民，以拉近居民與政府間的想法落差。
9. 民眾的觀念能與中央相仿時，後續的水環境建設，才能水到渠成。
10. 未來若在水環境計畫上，或在水環境教育上的紮根，大家可以互相協助，相互學習，希望能對河川環境有幫助。

伍、會議照片



## (二)第二次與 NGO 團體訪談會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訪談紀錄

壹、時間：111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九時

貳、地點：苗栗市中山路 72-1 號

參、訪談人員

1. 計畫主持人：林煥堂
2. 協同主持人：周巧玲
3. 計畫助理：羅于婷
4. 苗栗自然生態學會李業興理事長

肆、訪談重點

1. 此計畫涵蓋範圍太廣，且每個流域熟稔的人士不同，建議可分開進行更深入的探討，也可能是辦類似圓桌會議，這樣討論比較容易聚焦。
2. 建議先抓出一條作為示範性的操作河川，較能掌握到河川整體發展的重點，也較能看到成效，例如比較急迫的西湖溪(有議題的)。
3. 台大劉其璋老師將在苗栗為河川巡守隊志工(屬環保局)開設課程，為期四個月，有室內講解課也有戶外操作課，建議與其助理聯繫，看是否能配合課程進行，或經由課程將人聚集進行一些討論。
4. 西湖溪因中游有經過銅鑼科學園區，下游則是西湖鄉的農耕區，若水質遭受污染，影響的程度非常大，目前已經有相關團體(微光書店)注意到此事，將對銅科的廢水排放進行更深入的了解。
5. 理事長參與過交大，於西湖流域進行客家村落史及文化資產的調查計畫，雖是較偏人文領域的研究，但仍與流域息息相關，可以參考。
6. 交大另有進行一個計畫稱為「四溪計畫」，也是同類型的研究，但範圍包含鳳山溪、頭前溪、中港溪及後龍河流域，可以去找有沒有相關資料。
7. 理事長也曾參與過港貝化石層的相關計畫，不過理事長表示海岸的生態與河溪不同，算不同領域，也應該有較熟悉海岸生態的專家，就是需要去找出來。
8. 三義可以找鄉公所的觀農課課長，他對於區內的生態也有一些資料，他曾提到區內溪流有發現史尼氏小鯽(四點金)。
9. 後龍溪應該是河川生態保育協會比較熟悉，可以去找他們討論一些細節的東西。竹南崎頂那邊可以找塭內社區，他們很熟，也有比較多的資料。

### (三)第三次與 NGO 團體訪談會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 訪談紀錄

壹、時間：111 年 7 月 8 日（星期五）十八時

貳、地點：苗栗市中山路 72-1 號

參、訪談人員

1. 計畫主持人：林煥堂
2. 計畫助理：羅于婷
3. 苗栗縣自然生態學會李業興理事長、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賴文鑫理事長

肆、訪談重點

1. 針對後龍溪構想區中，水流娘福德祠文化區，水流娘據文獻記載，是孝女因溺水擱淺溪上苦棟樹，而後見福德祠紀念他，但說法不一，建議可尋覓當地耆老確認或詢問有關水流娘的由來。
2. 針對後龍溪構想區中，南苗田寮圳水文化，勝利里有位楊明璋先生研究南苗船型水圳老屋，關於水文化的部分建議可以詢問他。
3. 打馬溝溪下游有渡船頭、沿舊官道至五板橋，蘊藏許多文化故事，例如五板橋的由來是後龍溪五條支流，從古早就有臨時搭建的木板橋，但因八七水災而消失，建議此流域以自然為原則，未來可以朝向歷史走讀。
4. 苗栗有位文史工作者-陳雲錦，專門拍攝苗栗老照片，若需要照片，可以聯繫她。另外還有黃鼎松、曾桂榮老師(研究南苗水圳)。
5. 沙河溪的部分，因曲流多，周邊也因此有曲洞村等地名出現，建議可以再著墨這部分的水文化淵源。
6. 有關近期沙河溪飯島氏銀鮎的生態議題，建議可以探究飯島氏銀鮎所生活的砂礫是否與上游白砂礫的關係。
7. 另外構想中，苗栗小中橫自行車道，路線由新東大橋至台 3 線錫隘隧道，途中有個南河國小(實驗學校)，有機會可能成為此區的環境教育。
8. 有關大安溪，近期有聽聞高灘地可能會設光電設施，後續可能會有生態議題的疑慮。
9. 另外有關西湖溪，近期有辦理銅鑼科學園區放流專管延伸至灌溉取水口下游說明會，當時有引起當地民眾反彈。
10. 西湖溪下游段，近期有發現小燕鷗繁殖地，關於此部分生態議題內容建議可以詢問縣府保育科。

伍、會議照片





#### (四)第四次與 NGO 團體訪談會

### 「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 訪談紀錄

壹、時間：111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一）16 時

貳、地點：水流娘土地公

參、訪談人員

1. 協同主持人：周巧玲
2. 計畫助理：羅于婷
3. 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賴文鑫理事長、周石華

肆、訪談重點

1. 後龍溪靠近公館鄉這側，相傳臺灣荷蘭統治時期，出礦坑為荷蘭人重點發展區，荷蘭商船甚至可以開進福基村（現今福樂麵店附近）。
2. 後龍溪上維繫苗栗-公館交通之龜山大橋，民國 60 年前為吊橋，先前舊橋有留一柱橋墩，後續要移除時，出現深潭，發現裡面有多尾鱸鰻（依農委會公告為珍貴稀有保育類動物）。
3. 以上提供藍圖團隊後龍溪過去歷史脈絡補充，建議可針對此區塊將水源地文化小公園、龜山地景生態公園、龜山大橋舊橋墩、水流娘土地公，以文化走讀形式納入藍圖規劃。
4. 水流娘並非眾人所說的福德祠，水流娘據文獻記載，據說是百年前，一次洪水沖來一名溺斃婦人，鄉民不忍他曝屍荒野，因此以石板搭成陰廟-水流娘廟，近百年每逢颱風不曾遭遇水患，冥冥之中彷彿有神祕力量保護此地，漸漸此廟為附近居民重要信仰，廟後有棵百年大樹，建議可先做簡易綠化改善，後續也可設立牌提供外地民眾了解水流娘由來。



## 四、共學營

### (一)竹南場次

共學顧名思義就是「共同學習」，跨年齡的共學如：老幼共學、世代共學等不同說法，指的是不同世代間在學習上的互動，彼此溝通、互動、分享，將觀念與知識傳遞給參加的人員。本計畫已於苗栗縣舉辦兩場共學營，參與人員及參與過程如下：

#### 一、竹南場次

(一) 時間：111 年 8 月 25 日 18:30

(二) 地點：塭內社區活動中心

(三) 主持人：本案計畫主持人 林煥堂

(四) 參加人員：詳簽到本

#### (五) 會議紀錄

1. 竹南鎮公所秘書表示竹南的崎頂海水浴場需要整體規劃
2. 農牧用地做為工業使用的污染需要排除
3. 畜牧廢水的處理應有完善的方案
4. 陳碧華：山佳的遺址可以納入
5. 蔡：射流溝上游應納入考量
6. 長青之森附近大排容易淹水，可有解決之道？
7. 理事長：塭內社區目前正在進行環教場域的認證，希望未來能以紫斑蝶作為行銷，透過 UBike 進行輕旅行
8. 理事長：社區歷年都有申請社區營造的經費，但由於海洋廢棄物運用做為社區營造材料無法核銷，導致今年是否要續申請社區營造經費有所遲疑。
9. 建議射流溝的淨化應延伸到上游鈴木埤及龍鳳大排。
10. 建議未來河口規劃能夠延伸到海岸。



共學營照片

(二)頭份場次

- (一) 時間：111年8月26日 18:30
- (二) 地點：新華里新華社區活動中心
- (三) 主持人：本案計畫主持人 林煥堂
- (四) 參加人員：詳簽到本

出席人員簽名冊

案由：『苗栗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中港澳水願景共學營~頭份場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時間	111年8月26日 下午6時30分	地點	頭份市新華里第一活動中心
主持人	林煥堂	紀錄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備註
新華里辦公室	里長	邱詠芬	
		邱金堉	
		張金妹	
		吳家富	
		張秀妹	
		蔡銀妹	
		蔡李玉琴	
		張馮嬌	
		林耀福	
		黃運清	
		張運沐	
		林吳乾	
		符錦長	

